**《徐汇区为小微企业购买代理记账服务实施办法》**

**解读材料**

一、为什么要制定《实施办法》？

由政府为小微企业在初创期购买代理记账服务，帮助小微企业规范会计核算，加强内部管理，提升竞争力，有利于进一步促进本区小微企业健康发展，稳定就业，提升区域经济活力。

二、本次印发《实施办法》的工作背景是什么？

徐汇区财政局自2014年起积极推进为小微企业购买代理记账服务工作，2018年修订印发了《徐汇区财政局购买代理记账服务管理办法》（徐财会〔2018〕2号），目前该办法有效期已届满。区财政局根据前期工作实际并结合政策效应，起草了《实施办法》，对申请条件、操作流程等进行适当优化完善，强化“事中事后监管”，更好发挥财政政策作用。

三、《实施办法》的主要内容是什么？

1、服务对象

注册不满两年（含两年），实际已开展经营活动，并按期进行纳税申报，近六个月实际缴纳税额不为零或已连续三个月缴纳社保的徐汇区小微企业。

2、代理记账机构选聘

由上海市财政局通过公开招标方式中标的代理记账机构中择优产生，由小微企业自行选择。

3、服务范围

包括：审核原始凭证、填制记账凭证、登记会计账簿、编制财务会计报告。

4、费用标准

包括服务期限、费用结算、支付方式等。

5、申报流程

包括申请表格、材料准备、材料报送和审核等。

6、监督管理

包括对小微企业、代理记账机构的相关监督管理举措。

四、《实施办法》有哪些变化与亮点？

一是为契合近年来国家深化“放管服”改革，特别是商事登记制度的改革变化，考虑到企业的经营范围越来越宽泛，《实施办法》不再对申请企业的行业分类予以限制，而是关注企业经营状况，为实际已开展经营活动的小微企业降低经营成本，规范财务运作。

二是《实施办法》在监督管理章节中强调了“事中事后”监督管理要求。明确区财政局将对小微企业、代理记账机构加强监督管理，定期开展“双随机”检查、会计信息质量检查、重点专项检查等工作，对存在虚假申请、虚假服务或代理记账机构执业行为、执业质量等问题的，区财政局将及时予以处理，对涉及违法违规的行为，还将按照有关法律法规进行处罚。